

ICS 65.020

CCS B61

DB3201

南京市地方标准

DB3201/T 1081—2022

代替DB 3201/T 246-2014

野茉莉播种育苗技术规程

Technical code of practice for seedling breeding of *Styrax japonicus*

2022-01-25 发布

2022-01-28 实施

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 3201/T 246-2014《六合野茉莉播种育苗技术规程》，与DB 3201/T 246-2014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

- 删除了术语与定义中关于六合野茉莉（*Styrax tonkinensis*）的描述（2014年版的第3章）；
- 更改了圃地选择的技术内容（见4.1，2014年版的4.1）；
- 更改了作床的技术内容（见4.5，2014年版的4.5）；
- 更改了种子采收及调制的技术内容（见5.1，2014年版的5.1）；
- 更改了种子催芽的技术内容（见5.3，2014年版的5.3）；
- 更改了播种方法的技术内容（见6.2，2014年版的6.2）；
- 更改了虫害防治的技术内容（见8.2.2，2014年版的8.2.2）；
- 更改了表1中苗高、地径的等级标准（见表1，2014年版的表1）。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南京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南京扬子茉莉谷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南京林业大学。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继华、喻方圆、郭琴、陈晨、黄博帆。

本文件及其所代替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2014年首次发布为DB 3201/T 246-2014；
- 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DB3201

野茉莉播种育苗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野茉莉种育苗过程中苗圃建立、种子采收及处理、播种、苗期管理、灾害防除、苗木调查和出圃等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野茉莉播种苗的培育。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6000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

GB/T 6001 育苗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苗圃建立

4.1 圃地选择

野茉莉播种育苗圃地应设在交通方便，地势平坦，排灌条件良好的地方。宜选深厚肥沃的沙壤土或壤土，土层厚度不少于40 cm，土壤偏酸性至微碱性，pH值5.5~7.5。地下水位最高不超过1.0 m。

4.2 整地

宜在冬季土壤封冻前进行全垦，深度25 cm以上，建好排灌系统。翌年春季播种前精细整地，随耕随耙，及时平整。

4.3 土壤消毒

整地前用硫酸亚铁或者75%五氯硝基苯和代森锌的混合药剂消毒。每667 m²硫酸亚铁用量为8kg~10kg。75%五氯硝基苯和代森锌的混合药剂用量为每667 m²达到五氯硝基苯2.6 kg、代森锌3.3 kg。

4.4 施基肥

施基肥应遵循“有机肥为主，化肥为辅”和“施足基肥，适当追肥”的原则。

施用的有机肥应经过充分沤制腐熟。

全垦前每667 m²施腐熟的菜籽饼80 kg~100 kg，磷肥25 kg~30 kg，厩肥25 kg~30 kg作基肥。或每667 m²施50%以上复合肥10 kg。

4.5 作床

苗床宜采用东西向，作高床。高床床面宽100 cm~120 cm，步道宽40 cm~50 cm，长度随地形而定。床面宜中间稍高，两边略低，高出步道25 cm~30 cm。床的两侧应用平锹拍实，与地面的夹角应小于45°，以保持床面的稳定性。

5 种子采收与处理

5.1 采收及调制

选择生长健壮、树冠发达、无病虫害、结实多的优良母树采种。在9月中旬采集种皮褐色的成熟野茉莉果实。采回的果实在室内通风处摊晾，待外果皮开裂后用手搓揉，除去外果皮等杂质，所得新鲜果核用作播种材料。

5.2 贮藏

野茉莉种子宜混沙湿藏。沙藏前，种子宜用0.5%的高锰酸钾溶液浸种2 h，捞出密封30 min。消毒后的种子用清水冲洗阴干后沙藏。沙藏时，可在室内选靠近墙角的地方，地面先铺5 cm~10 cm的水洗粗沙，再按一层细河沙、一层种子的比例，堆高至距地面20 cm~30 cm处，上面覆盖10 cm细沙。沙子湿度以手握成团但不滴水为宜。沙藏期间注意检查，防止沙子干燥或种子发霉。

5.3 催芽

将新鲜种子与湿沙混合，湿沙与种子的体积比为3:1，湿沙的含水量为饱和含水量的60%~70%（质量百分数），将混合物置15℃~20℃的暖温条件下层积处理60 d左右；然后将上述暖层积处理后的种子连同湿沙一起，在0℃~5℃的低温条件下层积处理120 d左右。

6 播种

6.1 播种时间

春播，南京地区一般为3月中下旬播种。

6.2 播种方法

经催芽处理后的种子直接条播于苗床，每667 m²播种量4 kg~5 kg。宜开沟条播，沟宽5 cm~10 cm，沟深2 cm~3 cm，沟间距30 cm~40 cm。将种子均匀撒入沟内，覆土以不见种子为度，上盖松针、芒萁或稻草等覆盖物，厚度以不见土为宜。

6.3 出苗期管理

在种子萌芽前应保持床面湿润，使土壤含水量达到85%左右。结合浇水每周交替施用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800倍液或甲基托布津500倍液浇洒苗床1次。当幼苗出土数量达50%~60%时，在傍晚或阴天分2次撤去松针、芒萁或稻草等覆盖物。

7 苗期管理

7.1 除草

遵照“除早、除小、除了”的原则进行人工除草，宜在地面湿润时连根拔除。

7.2 松土

除结合人工除草进行松土外，降雨、灌溉后应及时松土。松土应全面、逐次加深，做到不伤茎、不伤根、不压苗。

7.3 间苗

当年播种苗应及时间苗，拔除发育不健全、受伤、感染有害生物的幼苗，去弱留强，去密留稀，使幼苗分布均匀。第一次间苗在苗高5 cm~6 cm时进行，以后根据幼苗生长发育情况再间苗1次~2次。

7.4 补苗

间苗的同时，对幼苗过于稀疏地段进行补栽。可在阴雨天的早晨或傍晚进行补植。苗木补植完成后，应及时浇水。

7.5 定苗

在6月上旬进行定苗，定苗株距为15 cm~20 cm。保留每667 m²达到0.8万株~1.0万株。

7.6 追肥

6月上旬到8月中旬为苗木速生期，宜采用少量多次的方式进行追肥。施肥量为每667 m²尿素3.5 kg~5.0 kg，8月下旬以后停止施肥。

7.7 灌溉

苗木生长初期采取少量多次的办法；苗木速生期采取多量少次的办法；苗木生长后期控制灌溉。

7.8 排水

圃地发现有积水应立即排除。

8 灾害防除

8.1 防治原则

应遵循“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原则。对可能发生的灾害，应通过预测、预报，做好预防。对已发生的灾害，应及时采用物理、化学、生物等综合治理措施，经济、安全、有效地控制灾害。

8.2 病虫害防治

幼苗出土后，宜喷施70%的敌克松500倍液防治苗木立枯病。速生期宜喷施50%多菌灵可湿性粉剂800倍液防治因真菌感染的病害。每隔7 d~10 d喷洒1次，连续用药2次~3次。

常见的害虫有地老虎等，宜在成虫发生期间，用黑光灯诱杀。

8.3 其它灾害

育苗期间，如遇暴雨、大风、暴雪等灾害性天气，应做好预防工作，如深挖排水沟、设防风障等。灾害发生后，应及时消除灾害的影响，如排除积水、扶正苗木等。

9 苗木调查和出圃

9.1 苗木调查

秋末冬初调查苗木质量和产量，按GB/T 6001规定的方法进行。

9.2 起苗

应在苗木休眠期进行，要求保持根系完整，不损伤顶芽，不应用手拔苗。

9.3 分级

9.3.1 要求

苗木分级以苗高、地径、顶芽状况为依据，将一年生播种苗分为Ⅰ级、Ⅱ级（见表1）。低于二级标准的苗木为不合格苗。

表1 一年生播种苗分级标准

等级	地径（cm）	苗高（cm）	顶芽
Ⅰ级	>0.5	>60	饱满
Ⅱ级	0.3~0.5	40~60	饱满

9.3.2 检测方法

按GB 6000规定的方法进行。

9.4 假植

按GB/T 6001规定的方法进行。

9.5 包装和运输

按GB/T 6001规定的方法进行。